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 2016-45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令）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了本公司于2014年12月及2015年12月募集的人民币普通股资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一：根据本公司2013年9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3年10月17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4年4月2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案>的议案》及2014年6月26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于2014年8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19号）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42,7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6.32元/每股。截至2014年12月9日止，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已发行427,215,18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99,999,994.4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3,000,288.70元（包含发行时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790,288.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36,999,705.7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4CDA3045-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641,352,943.66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872,971,711.86元，置换先期自筹资金765,590,943.00元；支付保荐费及承销费用之外的发行费用2,790,288.80元；公司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917,702,871.37元（已全部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取利息收入1,563,449.42元（除期末余额500.34元外，均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中），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00.34元（均为利息收入），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分行营业部	37010157400021830	939,789,994.58	0.00
招商银行贵阳分行营业部	851900147010306	800,000,000.00	0.00
贵阳银行南明支行营业部	10510120060001329	600,000,00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贵阳金阳支行	52001463600059977777	300,000,000.00	500.34
可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2,639,789,994.58	500.34

项目二：根据公司2015年4月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5年4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5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2015年11月2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于2015年12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3号）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304,259,634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9.86元/每股。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已发行304,259,63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1.2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2,704,259.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7,295,731.6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6CDA3000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0.00元，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979,999,991.24元（包括尚未支付的保荐费及承销费用之外的发行费用

2,704,259.63元), 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 存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明支行	1051012006000141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51010010122809574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37010157400025663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120903997010608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7471110182600079612	379,999,991.24	379,999,991.24
可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2,979,999,991.24	2,979,999,991.24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2,636,999,705.7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638,562,654.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4 年度：		1,441,974,236.86		
						2015 年度：		1,196,588,418.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或 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 商务区项目	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 商务区项目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338,540,266.66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338,540,266.66	不适用	100.00%
2	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 回迁安置居住区 E 组团 (公租房组团) 项目	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回 迁安置居住区 E 组团(公 租房组团) 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22,388.2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22,388.20		100.00%
合计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638,562,654.86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638,562,654.86		

项目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2,977,295,731.6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合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0.00		

1、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项目一：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无差异。

项目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项目尚未支付完毕。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无。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无。

4、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项目一：2014年12月17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4年12月17日起起算不超过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917,702,871.37元，已累计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17,702,871.37元（已全部归还）。

上述决议及意见公告已于深交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告。

项目二：闲置募集资金未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5、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项目一：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结余500.34元，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项目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剩余2,979,999,991.24元。未使用完毕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2,979,999,991.24元的比例为100.00%。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原因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于2015年12月31日募集到位，与项目相关的支出尚未支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2,979,999,991.24元分别存放于五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其他需说明事项：无。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项目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2014年12月9日至2015年12月31日实现效益(注3)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4年度	2015年		
1、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项目	不适用	202,104.00		22,499.99	22,499.99	注4
2、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回迁安置居住区E组团(公租房组团)项目	不适用	35,258.00		0.00	0.00	注4
合计		237,362.00		22,499.99	22,499.99	

注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均为房地产开发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指标。

注2、在2014年6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中，列示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项目经济评价，承诺效益是预计实现的净利润。

注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回迁安置居住区E组团(公租房组团)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故累计实现效益为0。

注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项目部分完工销售并确认相关收益，目前尚无法判断是否达到预计收益，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回迁安置居住区E组团(公租房组团)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尚未实现收益。

项目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2015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实现效益（注2）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注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投资项目属于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指标。

注2、在2015年11月5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中，公司拟使用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有利于公司在优化财务结构的同时获取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承诺效益及实现效益难以准确计量。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前次募集资金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项目一：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1	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项目	2,338,540,266.66	2,338,540,266.66	0.00
2	贵阳市云岩渔安、安井回迁安置居住区 E 组团（公租房组团）项目	300,022,388.20	300,022,388.20	0.00
	合计	2,638,562,654.86	2,638,562,654.86	0.00

项目二：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1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其他

无。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